附件1

**关于推进体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体育强国建设的重要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加快推进体育强省建设行动方案》，推进全市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和中央、省关于体育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协调发展，努力实现巴中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到2027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3.55平方米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达到42.2%，城乡居民《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到92.6%。规上体育企业达到6家，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5亿元。全市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逐渐健全，广大市民健身意识不断增强，竞技体育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全社会热爱运动新风尚基本形成，做响“运动巴中”全民健身品牌。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补短行动，完善全民健身设施体系**

**1.统筹建设健身场地设施。**因地制宜加快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实现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全覆盖。到2027年，市级建成1场2馆1中心1公园；县（区）建成1场1中心1公园（巴州区建成1中心1公园），选建1个公共体育馆、游泳馆、滑冰馆、健身广场等体育场馆；乡镇（街道）建成1中心或1场；村级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实现全覆盖。〔**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等（逗号前为牵头单位，未明确牵头单位的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每项措施责任单位仅列入了主要单位，未列入单位按照职能分工配合）；各县（区）、巴中经开区、文旅新区（以下每项措施均按需参与，不再单列）〕

**2.重点推动社区“家门口”运动空间建设。**聚焦市民就近健身需求，合理优化各类场地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健身环境,充分利用公园绿地、废旧厂房、建筑屋顶、桥下空间、城市“金角银边”剩余空间打造健身新空间，构建群众身边的多层次多样化健身圈。到2027年，推动每个社区至少建成1个“社区运动角”。〔**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委社会工作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3.提升居住区体育场地设施配套。**新建小区全面落实“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0.1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0.3平方米标准配套建设公共健身设施，纳入施工图纸审查，验收未达标不得交付使用”的要求。未达标的既有小区，因地制宜逐步配建健身场地设施。〔**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等〕

**（二）实施健身行动，形成全民健身良好氛围**

**4.丰富全民健身活动。**传递“体育即生活、生活即体育”理念，结合全省“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全民健身运动计划，大力开展“国球进社区”“国球进公园”活动和徒步、路跑、骑行、棋牌、门球、体育舞蹈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运动项目。广泛开展武术、太极拳、广场舞等民间传统体育项目和农趣运动项目。每年举办“一节两会三赛”，构建“一县（区）一特色”全民健身活动体系。〔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总工会、市直工委、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等〕

**5.强化老幼体育健身活动。**按照重在参与、就近就地、小型多样、文体结合、科学文明、有益健康的原则，多形式开展太极拳（剑）、广场舞等适老健身活动，将参与面广、受老年人喜爱的体育项目向城市社区和农村乡镇延伸。创新开展亲子运动会、幼儿体育展示大会、幼儿体育游戏等活动。〔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等〕

**6.深化体教融合。**配齐配强中小学体育教师，在中小学校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支持优秀退役运动员进校园担任体育教师或教练员，积极开展体育协会送教活动。加快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高中阶段学校每周开设3节体育课的要求，保障中小学校学生在校期间每天参加不少于1小时体育锻炼。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年至少参加1项校级体育比赛项目，参赛成绩记入学生体质健康档案，促进青少年熟练掌握1—2项运动技能。支持学校体育教师参加体育赛事、培训交流活动，利用业余时间走进社区、走进农村开展指导服务。〔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等〕

**（三）实施提质行动，优化全民健身服务网络**

**7.做强体育社会组织。**做实市、县（区）级体育单项协会，推进县（区）级体育总会或体育联合会全覆盖，引领体育协会向乡镇（街道）、村（社区）延伸服务，推动社区各类体育组织发展。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社会组织承接公益性体育赛事和培训项目。对运行规范、实绩突出、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社会组织给予奖补。到2027年，各县（区）构建起“1+1”基层组织网络。〔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等〕

**8.提升健身指导服务质效。**树立“运动促健康”理念，推进国民体质监测站与医疗机构合作，每年组织全科医生、社区医生参加“运动促进健康”技术培训班，拓展“运动健身与健康促进”体卫融合服务功能，推广“运动建议书”或“运动处方”。探索将国民体质测试项目纳入医疗机构体检项目。开展科学健身“云指导”，建立发布“运动巴中·体育生活地图”和“体育锻炼适宜指数”，为市民健身提供便利。到2027年，培训社区运动健康师100名，设立社区全民健身服务站点100个，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名，群众体育引领员队伍人数达到8.7万名。〔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等〕

**9.提高体育场馆开放水平。**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和公共体育场馆双向开放，做到应开尽开。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和区域内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全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学校体育场馆在保证校园安全前提下，在公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学校寒暑假期间，尽可能对外开放，最大限度解决广大青少年和人民群众“健身去哪儿”难题。支持企事业单位、民营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鼓励依托“天府体育资源交易平台”，将场馆运营权等体育要素资源面向社会公开交易。支持市委党校、四川大巴山干部学院组织市外培训学员到公共体育场馆开展体育活动。〔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教育局、市委党校、四川大巴山干部学院等〕

**10.提升公共体育场馆智慧化水平。**结合“智慧巴中”“巴事办”平台建设，加强公共体育场馆信息化管理，建设全民健身智慧服务平台，提升场馆预订、健身指导、运动分析、体质监测、交流互动、赛事参与、经营统计等综合服务水平，为群众提供更加便利、科学、安全、灵活的健身场地设施。〔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营商环境和数据局等〕

**（四）实施育新行动，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11.完善科学训练体系。**巩固和完善普通中小学、各级体校等竞技体育训练基地。做实建强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支持依托符合条件的普通中小学校加挂体育学校牌子建设新型体校，逐步实现县（区）有体校（新型体校）。允许符合条件的中小学体育生根据体育专长跨区域选择基层体校（新型体校），并可在训练基地就读，加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拓宽体育人才输送渠道。到2027年，力争建成食、宿、训一体的体育运动学校1所、省级及以上亚高原训练基地1个，储备竞技体育后备人才1000人以上，向省优秀运动队输送人才200人次以上，提升我市竞技体育为国争光、为蜀添彩能力。〔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12.优化竞技项目布局。**坚持立足省运、着眼全运、放眼奥运，积极打造优势项目群。强化体教阵地共建，巩固发展跆拳道、举重、拳击、武术套路、武术散打等优势项目，加快发展田径、国际式摔跤、柔道等潜优项目，提升发展“三大球”“三小球”普及项目，挖掘发展冰雪项目，构建重点突出、均衡发展的项目布局。对巴中输送的高水平运动员，参加奥运会、亚运会、全运会、世锦赛和省运会获得金牌、银牌、铜牌等优异成绩的给予奖励。〔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等〕

**13.做精体育赛事活动。**积极承办自由式小轮车赛、马拉松赛、龙舟赛等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积极申办四川省定向越野赛、青少年单项运动锦标赛等高水平体育赛事活动；牵头举办革命老区男子篮球赛等自主赛事活动；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广泛引进国际国内体育舞蹈、太极拳、武术、自由搏击、篮球、足球、乒乓球、钓鱼等群众参与性强、市场化程度高的、宣传影响力大的赛事活动，满足群众多元观赛需求，提高区域发展知名度、美誉度。〔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等〕

**（五）实施攻坚行动，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14.构建体育产业发展体系。**形成以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和服务业融合发展的体育产业体系。培育运动康养、体育赛事、场馆运营、体育旅游、体育餐饮、体育培训等业态，积极引进体育制造业，形成赛事策划、运营服务、营销推广等全产业链条。鼓励利用商业综合体、老旧工业厂区等，打造综合性健身休闲与消费体验中心。〔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

**15.激发体育市场主体活力。**加大对体育企业发展的政策扶持力度，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体育产业发展，支持各种类型的体育企业发展壮大，重点支持一批有自主品牌、创新能力强的体育旅游、户外运动类企业，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户外运动品牌。鼓励设立体育产业孵化平台，借助成都“体淘荟”等体育资源交易平台，引进优势项目和企业。支持体育企业和省内外高校等联合组建战略联盟，形成一批体育与科技、旅游、健康、教育协同发展的联合体。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在符合安全要求前提下，依法依规利用存量房产、闲置物业等改造建设体育场地设施。支持社会力量依法依规通过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实施健身设施建设项目。根据国家、省、市“双减”工作要求和标准，进行前置审批，规范体育类校外培训。〔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工商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16.优化体育场馆配套服务管理。**通过招商引资、政企合作，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在体育场馆周围配套建设承接相应体育赛事活动能力的酒店、商超、餐饮、文化娱乐、康复保健等服务设施，依托就近医疗机构提供康复保健服务，赛事期间配置医疗急救站（点）。通过租赁、合作等方式，引入市场主体参与运营公共体育场馆，盘活闲置、低效运营资产。〔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等〕

**17.促进体育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体育赛事+街区、体育赛事+商圈、体育赛事+餐饮行动，丰富节假日体育赛事活动，拓展体育健身、体育观赛、体育培训等消费新空间、新场景、新体验。开展体育赛事进景区活动，在旅游景区、景点举办特色体育赛事，围绕体育旅游示范基地，推出国家级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打造“跟着赛事去旅游”体旅融合品牌。围绕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策划开展“和美乡村健康跑+美丽乡村展示+乡村振兴示范+特色农产品展销”活动，促进农特产品销售。推进体育与养老、科技、互联网等行业融合发展，加快发展电子竞技等新兴产业。拓宽体育彩票销售渠道，发放体育消费券，激发体育消费需求。〔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等〕

**18.发展体育文化创意产业。**依托重大品牌赛事和特色体育活动，打造一批富有巴中特色的体育文创IP和产品，创作一批体育短视频、微电影、电视剧、歌曲、舞蹈等作品，开展体育文学、体育影视、体育收藏等评选和展示活动。〔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台、巴中日报社等〕

**（六）实施传播行动，促进体育文化繁荣发展**

**19.培育巴中体育文化。**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和“爱祖国、雄川体、创新路、争第一”四川体育精神，积极弘扬优秀民间体育、民俗体育文化，打造一批体旅融合发展典型。塑造“运动巴中”体育品牌，激发全市人民热爱体育、崇尚运动、健康向上的良好风气。深入挖掘巴中红色、历史、民俗等文化内涵，与现代体育文化相结合，提炼富有特色的巴中体育文化LOGO。〔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委宣传部、巴中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等〕

**20.加强体育交流合作。**深化国际交流，加强成巴合作、巴渝互动、东西部协作（对口帮扶），在体育赛事举办、人才培养、品牌打造、营销策划、场馆运营等方面深度合作，加强体育单项协会、社会组织和体育企业的交流与共建，促进体育发展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集聚，建立互补的体育产业联盟、城市融媒宣传联盟，增强区域间体育交流和对外影响力。〔责任单位：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市委宣传部、巴中日报社、市广播电视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市、县（区）党委、政府和市级相关部门要将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对标重点任务，充分履职尽责，细化工作举措，形成工作合力。健全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调度。建立健全体育事业产业发展机制。对支持和参与全民健身、在落实体育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机构和个人进行表扬。

**（二）强化政策保障。**市级设立促进体育发展专项资金，市、县（区）将全民健身经费、青少年参加体育竞赛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实施体育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出台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激励措施。市、县（区）安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要优先保障省、市重点体育类项目用地。体育彩票公益金只能用于体育项目，增加体育信贷产品。

**（三）强化人才保障。**完善符合体育行业特点的人才机制、激励机制。支持符合条件的体育高层次人才申报省、市级重大人才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体育高层次人才可按规定实行绩效工资单列薪酬管理。业绩特别突出、作出重大贡献的体育人才可按规定破格申报职称。符合条件的高水平退役运动员可按规定通过考核招聘进入事业单位，从事体育教学、训练工作。建立急需紧缺体育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和评价绿色通道，支持选派重点项目、重点领域专业人才到国省高水平体育机构深造，培养和引进懂外交礼仪、具有多语言交流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四）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报纸及新媒体等各类宣传阵地，开辟体育工作宣传专题和专栏。培养熟悉体育运动项目且具有体育解说评论能力的体育节目、活动主持人和新闻记者，积极倡导科学健身理念，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和奥林匹克精神，讲好体育故事。

名词解释

**市、县（区）级1场2馆1中心1公园：**指公共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公园。

**乡镇（街道）级1中心或1场：**指健身中心或多功能运动场。

**村级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指行政村建有1片硬化标准篮球场、1副篮球架、2张室外乒乓球台的健身设施项目。

**社区运动角**：指社区级公共体育设施的一种形式，布置在镇（街道）社区内贴近市民生活、便捷到达的空间中，且需包含不少于3种体育运动项目的设施。

**“1+1”基层组织网络：**指各乡镇（街道）均建成1个综合性体育社会组织，社区体育社会组织不少于1个。

**一节两会三赛：**指结合全省“百城千乡万村·社区”全民健身运动计划，举办“社区运动节”，开展无门槛“市民健身运动会”“市民智力运动会”，组织“农民坝坝篮球赛”“群众广场舞大赛”“职工工间操比赛”等全民健身活动。

**15分钟健身圈：**指在城市社区，居民从居住地步行或骑行不超过15分钟范围内，有可供开展健步走、广场舞、球类运动等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场地设施。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指以抽样调查的方式，将每周参加体育锻炼频度3次及以上，每次体育锻炼持续时间30分钟及以上，每次体育锻炼的运动强度达到中等及以上的人占抽样人数比例。

**城乡居民《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指以抽样调查的方式，按照国家颁布的国民体质监测指标合格人数占抽样人数比例。

**运动健康师：**指懂理论、会实操、能够开具“运动处方”的专业技术人才。

**社会体育指导员：**指在[竞技体育](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B%9E%E6%8A%80%E4%BD%93%E8%82%B2/4200416?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4%BE%E4%BC%9A%E4%BD%93%E8%82%B2%E6%8C%87%E5%AF%BC%E5%91%98/_blank)、[学校体育](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D%A6%E6%A0%A1%E4%BD%93%E8%82%B2/3356771?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4%BE%E4%BC%9A%E4%BD%93%E8%82%B2%E6%8C%87%E5%AF%BC%E5%91%98/_blank)、部队体育以外的群众性[体育活动](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D%93%E8%82%B2%E6%B4%BB%E5%8A%A8/4453647?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4%BE%E4%BC%9A%E4%BD%93%E8%82%B2%E6%8C%87%E5%AF%BC%E5%91%98/_blank)中从事技能传授、锻炼指导和[组织管理](https://baike.baidu.com/item/%E7%BB%84%E7%BB%87%E7%AE%A1%E7%90%86/5901392?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7%A4%BE%E4%BC%9A%E4%BD%93%E8%82%B2%E6%8C%87%E5%AF%BC%E5%91%98/_blank)工作的人员。

**群众体育引领员：**指为群众身边全民健身活动的组织者、指导者和推广者。